

证券代码：300182

证券简称：捷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7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捷成股份	股票代码	3001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芳	魏明月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半壁街村 9 号	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半壁街村 9 号	
电话	010-82330868	010-82330868	
电子信箱	yuanfang@jetsen.cn	weimingyue@jetsen.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23,101,587.95	1,695,975,394.22	-2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901,859.30	215,977,759.64	-4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9,420,603.25	214,709,505.00	-4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4,407,945.44	549,502,696.57	44.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1	0.0845	-4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1	0.0845	-4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	2.18%	-0.4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423,326,662.40	12,733,276,437.52	-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56,261,241.79	7,428,122,978.10	1.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8,4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子泉	境内自然人	22.97%	591,562,300	486,639,150	质押	544,523,355
陈同刚	境内自然人	3.00%	77,249,010	57,936,757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2.67%	68,836,989	0		
中融基金—北京银行—中融国际信托—中融—融琨 88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00%	51,377,958	0		
北京海国东兴支持优质科技企业发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41,200,016	0		
尹俊涛	境内自然人	1.48%	38,105,629	0		
全国社保基金—一八组合	其他	1.27%	32,671,584	0		
珠海节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30,912,996	0	质押	17,300,000
康宁	境内自然人	0.98%	25,160,653	0	质押	25,000,000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盛世景定增基金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89%	23,000,06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徐子泉和康宁为配偶关系。除此以外，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捷成 01	112795	2018 年 11 月 08 日	2021 年 11 月 08 日	20,900	7.50%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39.14%	41.63%	-2.4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2.8	14.01	-8.64%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内容版权运营”为战略核心，秉承“多轮次-多渠道-多场景-多模式-多年限”的业务变现核心理念，集全司资源构建以“版权”为核心的产业链，进一步聚焦新媒体版权运营及发行业务。新冠疫情爆发，对公司2020年上半年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短期、暂时性影响，主要包括2020年春节档影片推迟上映、下游客户开工普遍延迟、销售订单比去年同期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323,101,587.9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99%；实现营业利润115,864,904.4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27,901,859.30元。

1、新媒体版权运营及发行

(1) 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媒体版权运营及发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023,381,858.9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38%，实现净利润268,891,737.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82%。

受新冠疫情影响，上半年全国院线停摆，导致公司院线影片发行业务受阻，为应对疫情带来的影响，公司及时调整了新

媒体版权发行策略，一方面继续深挖现有客户需求与合作，加大片库的运营力度；另一方面与合作伙伴深入进行运营合作，提升收入规模。

(2) 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移动咪咕签署了为期三年的保底加分成模式的深度合作协议，随着中国移动在内容运营业务方面的不断深入，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此外，公司还在不断尝试影视版权的网先发行模式、与直播短视频等新客户进行合作探索新的版权内容变现模式，拓展多渠道变现的能力。

(3) 版权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夯实了国内新媒体版权运营龙头的优势地位，以影视版权为核心，加大内容集成力度，在确保国产影视内容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提高内容质量，向产业化、国际化方向拓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集成新媒体电影版权9,929部，电视剧2,665部、84,197集，动画片1,707部、共计750,510分钟。公司不断提升国内外影视版权运营市场占有率，处于业内领军地位，是国内领先的影视版权发行商、全媒体内容文化传播服务提供商。

类别	内容
电影	9,929部： 2020上半年采购院线电影190余部，代表作品包括潜艇总动员、三十二等；每年采购影视版权覆盖了超过50%国内院线电影。
电视剧	2,665部、8万余集： 2020上半年购买卫视黄金档新剧20余部，代表作品包括塞上风云记、燃烧等；每年采购影视版权覆盖了40%卫视黄金档电视剧。
动漫	1,707部、75万余分钟： 重要下游客户包括奥飞、咏声、原创动力、美泰、特纳等，经典动画包括喜羊羊系列、贝肯熊、小猪佩奇、猪猪侠、海底小纵队、巴啦啦、假面骑士、托马斯等；每年采购影视版权覆盖了40%卫视同步动漫市场。
海外影视	电影392部、电视剧18,731万余小时： 广电总局每年批的海外电影版权数量较少，无法满足用户需求，海外版权分销市场空间较大。

2、音视频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音视频技术领域，以5G+4K/8K及融媒体中心建设为方向进行相关的产业应用研发和市场推广。

3、内容制作

针对当下影视行业的政策变化，公司积极应对内容制作业务投资期较长、资金回收较慢的行业特性，进一步贯行在内容制作方面的战略收缩，聚焦精品，谨慎投资，强调资金回收。

新冠疫情爆发，影视行业再受考验。根据疫情防控工作的需要，公司影视剧拍摄、发行运营等业务出现了阶段性停工停产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影视作品无主要播出情况。

报告期内处于拍摄/后期制作中的主要影视作品

序号	剧名	题材	集数（拟）	开机时间
1	《亲爱的戎装》	当代军旅	49集电视剧	2020年1月6日
2	《特种兵归来4、5》	当代其他	2部网络电影	2020年6月16日

4、捷成智慧教育云平台服务

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公司教育团队为各地学校免费提供平台、资源与服务。公司要求教育团队快速响应，认真组织，全力保障各地教育部门“停课不停学”工作的开展，切实履行捷成教育的社会责任。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新设立子公司：北京聚秀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捷成华视网聚（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新疆华秀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青岛捷成高新视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销了子公司北京捷成润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